

中国地质大学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文件

远继教〔2021〕21号

中国地质大学（北京）关于2021年暑期网络课程学习有关事项的通知

各院系、各教学单位、各教师：

为深入贯彻落实《教育部关于深化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改革的意见》《教育部关于深入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的指导意见》《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》等文件精神，落实《教育部关于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的指导意见》中“加快推进教育数字化转型，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”的要求，进一步提升网络课程建设水平，提高网络课程质量，现就2021年暑期网络课程学习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课程学习对象

1. 2021年暑期网络课程学习对象为2021级本科新生、2021级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博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本科新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博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本科新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博士研究生。

2. 2021年暑期网络课程学习对象为2021级本科新生、2021级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博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本科新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博士研究生。

3. 2021年暑期网络课程学习对象为2021级本科新生、2021级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博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本科新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博士研究生。

4. 2021年暑期网络课程学习对象为2021级本科新生、2021级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博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本科新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硕士研究生、2021级继续教育博士研究生。

方式二：站点批量申请。函授站、学习中心（分院）在平台上代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批量提交毕业申请，提交方法为：将达到毕业条件的学生学号、姓名输入《毕业申请批量上传模板》并在学院平台“学籍管理—毕业管理—提交毕业申请”中上传《毕业申请批量上传模板》。

3 毕业申请提交时间为2021年10月10日

心（分院）组织学生在自我鉴定处手写签字，在站点意见处盖章，并放入学生档案中存档。

三、毕业证书办理

1. 学院制作毕业生名册及统计表，学籍、教学、财务部门负责人在《毕业生名册》上签署意见，报院领导和主管校领导审批签字。

2. 学历电子照片合成，制作、打印、发放毕业证书。

3. 学院“三项”审核联系人

学籍审核：黄庭 027-67848551

教学审核：刘晓平 027-67883555

财务审核：李玲 027-67883141

中国地质大学（武汉）远程与继续教育学院

2021年11月16日

